

「臺中市 113 年度都市更新總顧問委託專業服務案」

都市更新教育訓練課程 招生簡章

壹、緣由

為協助臺中市政府有效推廣都市更新補助作業內容，並且鼓勵臺中市民眾推動都市更新，進一步提升地方政府、地方團體及社區住戶都市更新專業知識，以及提供建物需辦理重建或補強修繕需求，與宣導補助辦法及新修訂之作業須知規定，期望透過此授課讓更多人了解都市更新步驟流程、案例經驗等，爰舉辦都市更新教育訓練課程。

貳、辦理目的

1. 透過不同主題性的規劃課程，進一步加強都市更新相關領域從業人員及對自主更新有意願之一般民眾、土地建物所有權人，培養都市更新基礎觀念、法令規定認知及實務操作能力等，逐步普及民眾都市更新知識，以真正落實自主更新人才扶植培育，共同促進臺中市都市更新推動及發展。
2. 促使更多之專業人員願意投入都市更新專業領域，未來進場接觸都市更新案件能夠真正協助地方意見整合推動，且提升擬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與權利變換計畫報核審議之水準。

參、委託單位

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肆、執行機關

113 年度臺中市都市更新總顧問（財團法人都市發展與環境教育基金會）、逢甲大學營建及防災研究中心

伍、招生對象類別及資格

一般民眾、涉及都市更新相關專業之公會組織、培育都市更新相關專業學術單位等，讓具備空間規劃或土地規劃相關領域人員、學生能夠接觸、學習都市更新領域，培育未來可推動都市更新業務之人才。

表 1-招募對象資格一覽表

類別	對象	說明
第一類： 都市更新相關學術專業類	都市更新學術專業或產業相關工作經驗者	• 都市更新學術專業相關工作者：包含具有建築、更新規劃、建築規劃、都市計畫、都市設計、景觀、建築經理、土地開發、營建土木、不動產估價、地政、不動產經紀等相關領域之工作者。 • 都市更新產業相關工作者：包含律師、會計師、金融財經等與都市更新產業有關領域之工作經驗者。
	大專院校相關科系所畢業者	相關科系所包含都市計畫、都市規劃、建築、營建、市政、地政、不動產估價、城鄉（含城鄉及不動產）、景觀、土地管理、土木、土地資源等。

類別	對象	說明
第二類： 具都市更新 推動熱忱類	- 臺中市市民。 - 經臺中市里辦公處或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推薦者。 - 依「都市更新團體設立管理及解散辦法」核准設立之更新團體會員，並經更新會推薦者。 - 臺中市境內位於都市計畫區，屋齡 20 年以上合法建築物之所有權人或其相關權利關係人。	

陸、招生名額及課程時間

本課程總計辦理 5 梯次，每梯次辦理 2 日，總時數達 15 小時。

梯次	上課時間	招生名額	招生期限
梯次一 【舊市區】 逢甲大學 丘逢甲紀念館 第一國際會議廳	- 第 1 日：<u>114/07/05(六)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 - 第 2 日：<u>114/07/06(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及 30 分鐘結訓測驗）	上限 50 人	114 年 06 月 27 日 (五)截止報名， 報名額滿截止。
梯次二 【山城區】 臺中市豐原區 五里聯合活動中心	- 第 1 日：<u>114/07/13(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 - 第 2 日：<u>114/07/20(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及 30 分鐘結訓測驗）	上限 50 人	114 年 07 月 04 日 (五)截止報名， 報名額滿截止。
梯次三 【大屯區】 臺中市南區崇仁活 動中心	- 第 1 日：<u>114/07/26(六)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 - 第 2 日：<u>114/07/27(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及 30 分鐘結訓測驗）	上限 50 人	114 年 07 月 18 日 (五)截止報名， 報名額滿截止。
梯次四 【海線區】 臺中市港區藝術 中心會議室 B	- 第 1 日：<u>114/08/02(六)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 - 第 2 日：<u>114/08/03(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及 30 分鐘結訓測驗）	上限 50 人	114 年 07 月 25 日 (五)截止報名， 報名額滿截止。
梯次五 【舊市區】 臺中市南區長春城 隍里聯合活動中心 三樓	- 第 1 日：<u>114/08/09(六)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0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 - 第 2 日：<u>114/08/10(日)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u>（含 1 小時午休時間及 30 分鐘結訓測驗）	上限 50 人	114 年 08 月 01 日 (五)截止報名， 報名額滿截止。

柒、培訓場所

梯次	場所	交通方式
一	逢甲大學丘逢甲紀念館 第一國際會議廳(臺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	1. 自行開車 2. 大眾運輸 (1) 搭乘火車 - 搭乘至「臺鐵臺中站」，於出口 6A 至公車專用道 D 月台候車，轉乘公車路線 5、25、33 路，於「逢甲大學(福星路)」站或「逢甲大學(逢甲路)」站下車。 (2) 搭乘公車 <u>逢甲大學(福星路)站</u>：搭乘公車路線 5、8、25、28、29、33、35、37、45、54、63、79、157、160、354、358、528 路至本站下車，再往東南步行約 2 分鐘(150 公尺)抵達。 <u>逢甲大學(逢甲路)站</u>：搭乘公車路線 5、8、25、29、35、37、45、157、354、358 路至本站下車，再往東步行約 4 分鐘(300 公尺)抵達。
二	臺中市豐原區五里聯合活動中心 (臺中市豐原區新生北路 155 號)	1. 自行開車 2. 大眾運輸 (1) 搭乘火車 搭乘至「臺鐵豐原站」下車，並於西側出口(中正路)，往西北沿三豐路一段、新生北路步行約 5 分鐘，即可抵達。
三	臺中市南區崇仁活動中心 (臺中市南區柳川西路一段 59 號)	1. 自行開車 2. 大眾運輸 (1) 搭乘火車 - 搭乘至「臺鐵五權站」下車，轉乘公車路線 23 至「南屯美村路口」站下車，往西南沿美村路二段、柳川西路一段或往西南穿越半平厝公園步行約 3 分鐘，即可抵達；亦可出口至建國北路二段設置之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YouBike)「五權車站」站點，往西北沿建國北路二段、美村路二段騎乘約 4 分鐘抵達「崇倫公園美村路」站點，再往西南步行約 2 分鐘，即可抵達。 (2) 搭乘公車 <u>南屯美村路口站</u>：搭乘公車路線 23、26、30、30 延、99、99 延至本站下車，往西南沿美村路二段、柳川西路一段或往西南穿越半平厝公園步行約 3 分鐘，即可抵達。

梯次	場所	交通方式
四	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會議室 B (臺中市清水區忠貞路 21 號)	1. 自行開車 2. 大眾運輸 (1) 搭乘火車 • 搭乘至「臺鐵清水站」下車，並於前站出口（中正街），轉乘公車路線 303、688 副路至「港區藝術中心（鎮政路）」站下車，即可抵達。 (2) 搭乘公車 • <u>港區藝術中心（鎮政路）站</u> ：搭乘公車路線 303、688 副路至本站下車，即可抵達。
五	臺中市南區長春城隍里聯合活動中心三樓 (臺中市南區合作街 6 之 1 號)	1. 自行開車 2. 大眾運輸 (1) 搭乘火車 • 搭乘至「臺鐵臺中站」，並於出口 1 出口（復興路），往西南沿復興路三段、合作街步行約 12 分鐘，即可抵達。 (2) 搭乘公車 • <u>文化部文化資產園區站</u> ：搭乘公車路線 33、37、60、82 延、100、101、105、105 副、105 區 2、105 延、242、281、281 副、281 延、285、285 副路至本站下車，再往西北步行約 1 分鐘（100 公尺）抵達。

捌、結訓考核

1. **參加門檻**：為檢視學員學習成果，本課程訂有考試機制，將針對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之參訓學員辦理結訓測驗。
2. **考試方式**：
 - (1) **考試時間**：於各梯次最後一堂課程結束後辦理，考試時間規劃為 **30 分鐘**（主辦單位具保留調整考試時間之權利）；本結訓測驗將無設置補考機制，未準時參與測驗者，將不受理補考申請。
 - (2) **考試類型**：包括是非題 5 題（每題 6 分）及單選題 10 題（每題 7 分）。
3. **合格標準**：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且結訓測驗達 70 分以上者為合格。
4. **結果通知**：統一以報名時登記之電子郵件進行通知；倘有成績疑義，得申請複查。
5. **合格證明頒授**：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且結訓測驗達 70 分以上者，將於「結訓證明」載明測驗結果，30 個工作天內併同「結訓證明」，以雙掛號方式寄發至報名時登記之通訊地址。

玖、證明核發

1. **頒授門檻**：將依據實際簽到、簽退紀錄進行出席時數統計，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且結訓測驗達 70 分以上者，將頒授「結訓證明」；上述規定門檻時數可跨梯次累積認定，但重複之課程主題及內容時數僅認定一次。
2. **頒授方式**：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且結訓測驗達 70 分以上者，將於每梯次課程結束起 30 個工作天內，以雙掛號方式寄發至報名時登記之通訊地址。

拾、報名機制

1. 選課方式：

- (1) 本課程總計辦理 5 梯次，每梯次辦理 2 日，每日分為上午及下午 2 時段，可依據上課需求彈性選擇總計達 4 個時段，且不得重複課程內容，即完成教育訓練課程，例如選擇同一梯次完整課程 A-①、A-②、A-③及 A-④，或是選擇不同梯次選修課程 B-①、C-②、D-③及 E-④。
- (2) 本課程訂有考試機制，未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者，不得參與結訓測驗，因此建議課程選修依照編號①至④進行。

天數	時段編號	選課編號				
		A：梯次一 【逢甲大學丘逢甲紀念館第一國際會議廳】	B：梯次二 【臺中市豐原區五里聯合活動中心】	C：梯次三 【臺中市南區崇仁活動中心】	D：梯次四 【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會議室 B】	E：梯次五 【臺中市南區長春城隍里聯合活動中心三樓】
第一日	①：上午時段 8:30-12:00	A-①	B-①	C-①	D-①	E-①
	②：下午時段 13:00-17:00	A-②	B-②	C-②	D-②	E-②
第二日	③：上午時段 8:30-12:00	A-③	B-③	C-③	D-③	E-③
	④：下午時段 13:00-17:00 (含結訓測驗)	A-④	B-④	C-④	D-④	E-④

註：選填範例 A-① 完整課程 E-④ 選修課程

2. 報名費用：本課程以輔導民眾對「都市更新」相關法規及辦理作業之瞭解，及培育本市都市更新人才為主旨，因此免費報名。

3. 報名方式：採預先報名方式，將依報名時間先後順序，額滿即列入候補名單。

(1) 紙本報名：可透過本簡章附件一報名表或至本局官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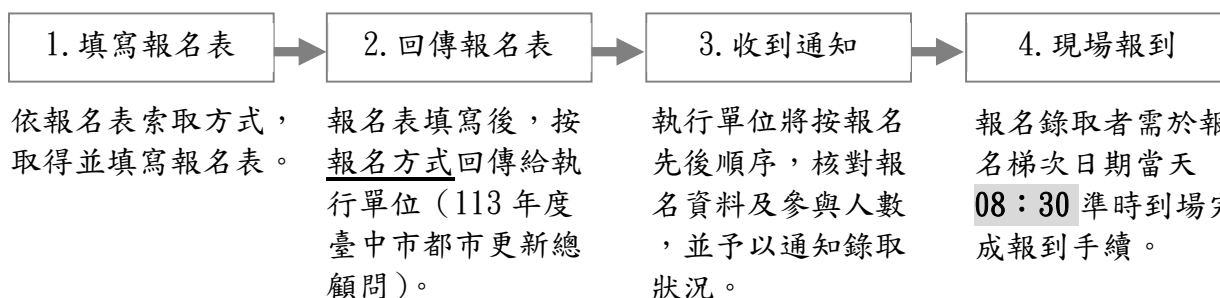
(<https://www.ud.taichung.gov.tw/>) 下載報名表，填具掃描後 E-mail 至執行單位 (113 年度臺中市都市更新總顧問)，並來電確認是否報名完成。

(2) 線上報名：請至本局官網 (<https://www.ud.taichung.gov.tw/>) 點擊連結或掃描右方 QR code 連結填寫線上報名表單。



4. 報名期限：招生公告日起至各梯次課程辦理首日前一周止，以收到日為準。

5. 錄取及報到程序：



6. 注意事項：

- (一) 為確保其他學員權益，報名後請務必出席。
- (二) 本課程將協助參與學員登錄公務人員終生學習時數、建築師研習時數、都市計畫技師訓練積分，需確實完成簽到、簽退才可登錄。
- (三) 為檢視學習成果，本課程訂有考試機制，需修滿時數達 10 小時以上，才可參與結訓測驗。
- (四) 修滿課程時數達 10 小時且結訓測驗達 70 分以上者，將會頒發結訓證明，請如實填寫通訊地址，以利寄發。
- (五) 主辦單位將依實際辦理狀況，保有開課、調課或取消之權利，如遇天候等因素影響異動資訊將公佈於臺中市都市發展局網站。

拾壹、錄取方式及通知

統一於報名後 2 至 3 個工作天內，透過電子郵件方式寄發錄取通知。

「臺中市 113 年度都市更新總顧問委託專業服務案」 都市更新教育訓練課程 報名表

※ 填妥後請掃描寄至 yenjunlin.fcu@gmail.com，並來電詢問是否報名成功，額滿即列入候補名單。

			報名編號（單位填寫）				
姓 名			性 別	☐ 男 ☐ 女			
服務單位			職 稱				
參與身分	☐ 一般民眾 ☐ 承租戶／商家 ☐ 土地或建物所有權人 ☐ 其他_____ ☐ 建築師 ☐ 都市計畫技師 ☐ 不動產估價師 ☐ 地政士						
報名梯次	【A.第一梯次】逢甲大學丘逢甲紀念館第一國際會議廳： 完整課程 ☐ 114.07.05（六）、114.07.06（日） 選修課程 ☐ A-1.114.07.05（六）上午場 ☐ A-2.114.07.05（六）下午場 ☐ A-3.114.07.06（日）上午場 ☐ A-4.114.07.06（日）下午場 【B.第二梯次】臺中市豐原區五里聯合活動中心： 完整課程 ☐ 114.07.13（日）、114.07.20（日） 選修課程 ☐ B-1.114.07.13（日）上午場 ☐ B-2.114.07.13（日）下午場 ☐ B-3.114.07.20（日）上午場 ☐ B-4.114.07.20（日）下午場 【C.第三梯次】臺中市南區崇仁活動中心： 完整課程 ☐ 114.07.26（六）、114.07.27（日） 選修課程 ☐ C-1.114.07.26（六）上午場 ☐ C-2.114.07.26（六）下午場 ☐ C-3.114.07.27（日）上午場 ☐ C-4.114.07.27（日）下午場 【D.第四梯次】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會議室 B： 完整課程 ☐ 114.08.02（六）、114.08.03（日） 選修課程 ☐ D-1.114.08.02（六）上午場 ☐ D-2.114.08.02（六）下午場 ☐ D-3.114.08.03（日）上午場 ☐ D-4.114.08.03（日）下午場 【E.第五梯次】臺中市南區長春城隍里聯合活動中心三樓： 完整課程 ☐ 114.08.09（六）、114.08.10（日） 選修課程 ☐ E-1.114.08.09（六）上午場 ☐ E-2.114.08.09（六）下午場 ☐ E-3.114.08.10（日）上午場 ☐ E-4.114.08.10（日）下午場						
學習時數	☐ 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 ☐ 建築師研習時數 ☐ 都市計畫技師訓練積分 身分證字號 _____ 出生年月日 _____ 通訊地址 _____						
連絡資訊	市內電話 _____ 行動電話 _____ 電子信箱 _____ （請盡可能填寫，以便後續傳送相關資訊）						
報名程序	1.填寫報名表→2.回傳報名表→3.收到通知→4.現場報到（每梯次人數以 50 人為原則）						
截止日期	即日起至各梯次課程辦理首日前一周止，以收到日為準。						
訊息來源	☐ 海報文宣 ☐ 網站平台 ☐ 親友介紹 ☐ 其他_____						
注意事項	1.聯絡資訊：臺中市 113 年度都市更新總顧問 （財團法人都市發展與環境教育基金會） 電話：04-2451-7250 分機 3356／林小姐 電子郵件： yenjunlin.fcu@gmail.com 2.一人一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線上表單》			 《網站資訊》	